

財團法人乳癌防治基金會 2023 年乳房植入物重建醫療補助辦法

一、補助目的：與波力媚愛格爾乳房植入物（俗稱魔滴）品牌合作，定期幫助有困難但需要進行重建的乳癌病友，給予乳房重建所需之乳房植入物，鼓勵病友透過此計畫，積極面對疾病、勇敢接受治療，陪伴您走過這段艱難的旅程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1. 需進行植入物乳房重建之乳癌患者。
2. 可以於 112 年 07 月 01 日至 112 年 8 月 31 日進行重建手術。

三、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 112 年 6 月 24 日止。

四、補助方式：

乳癌乳房重建所需之波力媚愛格爾乳房植入物。

五、補助要件：

1. 限本國 Motiva 合作醫院進行手術。（如附件一所示）
2. 檢附文件：
 - ※ 2-1 乳房重建醫療補助申請書
 - ※ 2-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 - ※ 2-3 診斷證明書（證明為乳癌患者）
 - ※ 2-4 如有經政府機關核定之中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手冊可檢附。

六、申請文件繳交方式：（二擇一）

電子郵件：breastcf22@gmail.com 社團法人乳癌防治基金會收

郵寄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 6 巷 7 號 1 樓

財團法人乳癌防治基金會收

七、作業時程：

流程	時間	內容
收件	即日起-112/6/24	寄出申請文件後，可電詢本會是否已收件。
核定通過通知	112/6/24-112/6/30	核定通過通知會以電話通知。 並同步醫院進行補助計畫。

- 獲得補助者，需繳交 300 或以上字心得，並同意提供自身的故事，以激勵其他相同處境的女性積極接受治療，同時推廣定期乳癌篩檢與自我檢查的重要性。

2023-05-01

八、本辦法經本會審核委員會通過，本會保有修改之權利。

九、相關訊息及公告，刊登於本會網站 <https://www.breastcf.org.tw/> 。

十、相關問題請洽詢：電話 02-2392-4115 分機 22，電子郵件 breastcf22@gmail.com 。

十一、備註：

1. 資源有限，當申請人數超過可補助名額，以身心障礙、年輕型乳癌患者 35 歲以下、單親或低收入者優先補助。
2. 所有申請文件不論通過補助與否，一律不予退件。
3. 審核通過者，本會將以電話通知；未審核通過者不另行通知。

附件一

Motiva 合作醫院	
北部	
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	臺北榮民總醫院
國泰綜合醫院（台北總院/新竹分院）	天主教輔仁大學附設醫院
亞東紀念醫院	馬偕紀念醫院
長庚紀念醫院（全台各分院）	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
振興醫院	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
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癌醫中心醫院	聯新國際醫院
台北慈濟醫院	/
中部	
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	彰化基督教醫院
臺大醫院(雲林分院)	/
南部	
高雄市立聯合醫院	高雄市立大同醫院
義大醫療財團法人 義大醫院	高雄長庚醫院
嘉義長庚醫院	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
博田國際醫院	嘉義基督教醫院

2023-05-01

東部	
花蓮慈濟醫院	/

*以上合作醫院列表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 日製作